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二）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

（四）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预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 号）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本预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赞成方为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修订〈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管理实际，对《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完善。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制定〈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决策会议程序，提高民主决策、科学决策的质量和效率，根据《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制定〈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考核评价及薪酬分配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和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考核评价及薪酬分配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

根据公司规范运作的需要，结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事项，在审议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本预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